**关于编报2022-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等事宜的通知**

相关职能科室及课题负责人：

为顺利完成今年政府采购预算编报工作，经与委财务司沟通，医院可参照去年报送要求，开展前期编报准备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1. 编报内容
2. 2022-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
3. 2021年追加及调整项目政府采购预算
4. 2021年科教经费政府采购预算

二、报送要求

2021年起，政府采购预算按照国家卫健委要求由“货物、服务、工程”三大类汇总报送变更为按最末级品目填报。去年以前全院所有货物购置汇总填“货物”一列数据就可以完成上报，现在所有采购物品需要逐一在上千的品目中选择正确对应项填报。需要填报人按照政府采购品目表认真对照填报。（详见附件4、5），如果未填报或不正确填报该采购预算，会导致采购时无法在主管部门的系统中找到对应预算，不能填采购申请、发起委托招标。

三、编报范围

符合以下政府采购预算项目内容、使用各类经费开支的预算事项，均应纳入政府采购预算编报范围，包括使用财政、科研、教育、医院事业经费等资金的预算事项。

政府采购预算项目内容：

1. 集中采购目录内的项目；
2. 集中采购目录以外，单项或批量金额达到100万元以上的货物和服务以及120万元以上的工程项目。（详见附件1）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使用医院事业经费及财政拨款经费支出项目

各职能科室根据要求填报《附件2：事业经费及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》。

（二）使用科教等经费支出项目

各课题负责人根据要求填报《附件3：科教经费政府采购预算表》。

五、报送时间

[6月30日下班前发送至财务处邮箱zlyyjihe@163.com。联系人黄娟，联系电话8217。](mailto:6月30日下班前发送至财务处邮箱zlyyjihe@163.com。联系人黄娟，联系电话8217。)

为了保证填报质量和及时性，财务处将于下周组织专题培训，请相关科室派人参加。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附件1：2020年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

附件2：事业经费及财政拨款政府采购预算表

附件3：科教经费政府采购预算表

附件4和5：政府采购品目表（无纸质版，电子版见我院官网）

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

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

注：此通知可以从我院网站专业版首页的下载专区上直接下载。